类别标记：B

慈溪市教育局文件

　慈教建〔2019〕25号　　　　 　 　签发人：王建成

对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49号建议的答复

孙巧维代表：

首先向您对我们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表示感谢。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迟义务段学生上学时间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推迟学生早上上学时间利于学生身心健康成长，不仅可确保学生充足的睡眠、为学生提供充裕的早餐时间，也可使有效衔接更为顺畅，具有现实意义。

2018年浙江省教育厅下发了《关于在小学施行早上推迟上学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浙教基[2018]11号)，指导意见指出：一是试点先行，积极推进。2018 年每个设区市应有至少 1 个县（市、区）先行试点，在小学实施推迟上学改革，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再逐步推开。到 2019 年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均应在区域内部分小学或整体实施推迟上学改革。二是因地制宜，差异实施。各地各校要贴近学生、家长等的实际需求，区域之间、城乡之间、学校之间、年段之间可多样化、差异化实施推迟上学改革。推迟上学可在小学低年级先实施，再拓展到小学所有年级；可在城区小学先实施，条件成熟的也可整体推进个性化实施。不同区域、不同季节，因地因校因时安排，不搞“一刀切”。各试点小学要合理安排小学作息时间，适当推迟学生到校时间、科学设置早上上课时间、合理安排上午下午课时、规范学生在校学习时间。

根据文件精神，我市制定下发《慈溪市教育局关于在小学施行早上推迟上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慈教普〔2018〕37号）。各镇（街道）教办组织属地学校进行充分调研，了解学生、家长、教师普遍意向，并选择部分学校进行试点。目前我市先行试点的城区小学中，实验小学、第三实验小学、第四实验小学、城区中心小学、南门小学、蓝天小学一二年级均已施行早上推迟上学。在调研及实施推进过程中，我们发现城区小学家长对推迟上学认同度高，支持率高，但城区流动人口子女学校及各镇（街道）小学推进难度大，家长意见不一，认为推迟上学出发点是好的，是关爱孩子的表现，但存在许多现实问题。由于家长从事职业不同，作息不同，推迟上学，家长会因上班时间与孩子上学时间不同步而给生活、工作带来不便，推迟上学不能满足所有家庭。

我市地域广，学校多，推迟上学涉及到学校所处的不同区域和管理模式（错时上学、放学、就餐等），家长学生老师的不同特点和教育理念、家庭不同的作息和出行方式、季节变化、交通拥堵等特点，所以我局认为推迟上学时间改革只能因地制宜，差异实施，不搞“一刀切”。下一步，我们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总结试点经验，扩大实施学校。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让全社会充分认识推迟上学的积极意义。通过召开家长会、家访等多种形式，主动掌握家长需求，释疑解惑，重点梳理部分家庭有特殊原因，不能推迟上学的学生情况，积极创造条件解决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，同时及时总结试点学校实施经验，组织经验推广会，逐步扩大推迟上学实施学校范围。

二是严格落实以户籍为依据相对就近入学原则。进一步优化学校布局，完善学区划分，尽可能做到就近入学。避免学生因上学路途过远而导致起床过早，确保学生有充足的睡眠、早餐时间。

三是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。深化课程改革，严格执行减负工作六个严格六项制度，切实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！

再次感谢您对我们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保持联系，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、指导和帮助。

慈溪市教育局

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2019年6月21日

抄　　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坎墩街道人大工作委员会。

　　联 系 人：周红央

　 联系电话：63919027